

证券代码：600843 900924 证券简称：上工申贝 上工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14-004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于2014年2月24、25、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 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会及管理层，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4年2月24、25、2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关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通过认真自查、问询、函询等方式与公司经营层、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了沟通，全面了解并核实相关情况，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已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确认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未来三个月内，亦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经公司自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3、公司已于2014年2月20日公告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详见公司临2014-003号公告），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